

渭南市华阴市人民检察院

2021年度“三公”经费及培训费、会议费 决算公开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68万元，支出决算49.83万元，完成预算的73.2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关于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按照预算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1、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购置预算安排。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50.3万元，支出决算41.27万元，完成预算的82.05%，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9.1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厉行节约。较上年支出增加0.81万元，增幅2%，其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老旧多年未购置，为开展检察工作需要维修（护）车辆。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10.9万元，支出决算6.57万元，完成预算的60.28%，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4.33

万元，共接待国内来访 60批次523 人次。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厉行节约，较上年支出增加2万元，增幅43.76%，其主要原因是为更好提高检察干警业务素养，多次邀请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其中：本年度无外宾接待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3万元，支出决算1.94万元，完成预算的64.67%，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1.06万元，主要原因是因客观因素计划召开的教育培训推迟，较上年减少1.8万元，下降48.13%，主要原因是因客观因素计划召开的教育培训推迟。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3.8万元，支出决算0.05万元，完成预算的1.32%，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3.75万元，下降98.68%，主要原因是客观因素，计划召开的会议时间推迟，较上年减少1.47万元，下降96.71%，认真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及会议费管理办法严格审核标准，减少召开会议次数，严控会议费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华阴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68	0	10.9	50.3	0	50.3	3.8	3
决算数	49.83	0	6.57	41.27	0	41.27	0.05	1.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